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做好 2019 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拟招生专业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根据《关于做好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2019 年拟招生专业填报有关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7 号）和有关要求，现就做好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认真做好新增非国控继续教育专业备案工作

（一）基本原则。

高校要结合自身办学实际，依据学校专业建设与发展规划，按照需求导向、条件保障、特色定位、规模适度、持续建设的原则，集中优势资源，有目标、有步骤地设置和调整专业，提高专业设置与学校定位的契合度，提高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二）新增专业须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符合学校的办学定位和发展规划。
 2. 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需要，满足学习者多样化终身学习需求。
 3. 有科学、规范、完整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及其所必需的
-

教师队伍及教学辅助人员。

4. 具备开办专业所必需的经费、教学设施、图书资料或数字化学习资源、仪器设备、实习实训场所等办学条件，有保障专业可持续发展的相关制度和必要措施。

（三）有关要求。

1. 普通全日制高校新增继续教育专业，需要满足以下条件：

（1）必须在本校有对应的全日制教育本、专科专业；

（2）对应的本校全日制教育专业至少有 1 届毕业生；

（3）对应的本校全日制教育专业如果是本科专业，该全日制教育专业还必须已取得学士学位授予权。

（4）对应的本校全日制专业如已停招 3 年及以上，不能申请新增继续教育专业。

2. 新增专业须在本校网站主页公示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3. 医学类、药学类、教育类专业由省教育厅统一征求相关厅局或部门意见。

二、认真做好 2019 年拟招生专业填报工作

各高校须在 3 月 31 日前登录“全国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管理和公共信息服务平台”（以下简称“信息平台”，网址：www.zygl.edu.cn）填报 2019 年拟招生专业相关信息工作。填报数据以教育部公布的 2018 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拟招生专业备案结果作为基础，同时包含 2019 年申请新增的专业。

三、其他事项

（一）2019 年拟招生专业是指 2019 年填报、2020 年注册学

生学籍的专业。

（二）2019 年暂不开展《高等学历继续教育补充专业目录》专业增补及国家控制专业审批工作。

（三）教育部将通过信息平台汇总公布专业备案结果，并与教育部成人高校招生来源计划网上管理系统等信息系统相衔接，实现数据共享。

（四）各高校须于 4 月 1 日（星期一）前将新增专业申请公文（一式一份）、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申请新增专业汇总表（附件 1，一式一份）、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增设申请表（附件 2，独立设置成人高校使用，一式三份）、高等学历继续教育非国控专业增设申请表（附件 3，普通全日制高校使用，一式三份）等纸质材料报送至西北大学，电子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

联系人：刘昕（省教育厅） 电 话：029-88668916

联系人：马忠玲、胡杨（西北大学）

电 话：029-88373452、029-88373436

邮 箱：452687156@qq.com

地 址：西安市高新四路 155 号西北大学桃园校区 2 号综合楼 7 层 2B704

邮 编：710069



附件 1

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申请新增专业汇总表

学校名称（盖章）：

填表时期： 年 月 日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全称）	培养 层次	修业 年限	学习形式	对应本校全日制教育专业情况				备注
						最近招 生年份	毕业生 届数	是否有学 位授予权	在校生 人数	

注：1. 培养层次：高起专、专升本、高起本；
2. 学习形式：远程、业余、函授、脱产；
3. 对应本校全日制教育专业情况：独立设置成人高校不填。

附件2

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专业增设申请表(非国控专业)

学校名称 (盖章):

学校主管部门: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所属专业门类或专业大类:

修业年限:

学习形式:

培养层次:

申请时间:

专业负责人:

联系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目 录

1. 专业增设申请表
2. 学校基本情况
3. 增设专业的理由和基础
4. 增设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5. 增设专业专任教师情况
6. 增设专业计划开设的主要课程
7. 增设专业基本办学条件

填 表 说 明

1. 申请表限用 A4 纸张双面打印并装订成册(各专业分别装订)；
2. 在学校办学基本类型对应的方框中画“√”；
3. 所有表格均可另加页；
4. 本表内容应真实、准确。

1. 专业增设申请表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形式		培养层次	
修业年限		现有专业（个）	
学科门类（本科）或专业大类（专科）		本校已设的相近专业及开设年份	
拟首次招生时间及招生数		五年内计划发展规模	
学校专业设置 评议专家组织 评议意见	（主任签字） 年 月 日		
学校意见	（校长签字）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省级教育行政 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专业代码按《办法》规定的专业目录填写。

2. 学校基本情况

学校名称		学校地址		
邮政编码		校园网址		
在校生总数			专业平均年招生规模	
学校办学类型	☐ 开放大学 ☐ 独立设置成人高校			
已有学科门类或专业大类				
专任教师总数 (人)			专任教师中副教授及以上 职称教师所占比例	
学校简介和 历史沿革 (300 字以内)				

注：专业平均年招生规模=学校年招生数÷学校现有专业总数

3. 增设专业的理由和基础

（包括申请增设专业的主要理由、专业筹建情况、学校专业发展规划及人才需求预测情况等方面的内容）

4. 增设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包括培养目标、基本要求（素质要求、能力要求、知识结构要求）、修业年限、主干学科、主要课程、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和主要专业实验、教学计划等内容

5. 增设专业专任教师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技术职务	第一学历毕业学校、专业、学位	最后学历毕业学校、专业、学位	现从事专业	拟任课程	专职/兼职
1									
2									
3									
4									
5									
6									
7									
8									
9									

6. 增设专业计划开设的主要课程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 总学时	课程 周学时	授课教师	授课 学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7. 增设专业基本办学条件

[illegible]

附件3

高等学历继续教育非国控专业增设申请表

学校名称（盖章）：

学校主管部门：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学科门类（本科）或专业大类（专科）：

修业年限：

培养层次：

学习形式：

申请时间：

专业负责人：

联系电话：

陕西省教育厅制

目 录

1. 增设高等继续教育专业基本情况表
2. 学校基本情况表
3. 申请增设专业的理由和基础
4. 申请增设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5. 专业主要带头人简介
6. 教师基本情况表
7. 主要课程开设情况一览表
8. 其他办学条件情况表

填 表 说 明

1. 申请表限用 A4 纸双面打印填报，并按专业分别装订成册，一式三份。
2. 在学校办学基本类型、已有专业学科门类项目栏中，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在对应的方框中画√。
3. 本表由申请学校校长签字报出。
4. 申请学校须对本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1. 增设高等继续教育专业基本情况表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科门类（本科） 或专业大类（专科）		修业年限	
培养层次	☐ 高起专 ☐ 高起本 ☐ 专升本	学习形式	☐ 远程 ☐ 业余 ☐ 函授
对应本校全日制教育专业情况			
最近招生年份		在校生人数	
毕业生届数		是否有学位授予权	
学校专业 设置评议专家 组织意见	（主任签字） 年 月 日		
学校意见	（校长签字）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省级教育行政 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2. 学校基本情况表

学校名称		学校地址		
邮政编码		学校网址		
学校办学基本类型	☐ 大学 ☐ 学院 ☐ 独立学院		☐ 公办 ☐ 民办	
专任教师总数 (人)			专任教师中副教授及以上 职称教师数及所占比例	
学校简介和 历史沿革 (300 字以内, 无需加页)				

3. 申请增设专业的理由和基础

(应包括申请增设专业的主要理由、学校专业发展规划及人才需求预测情况等方面的内容)(如需要可加页)

4. 申请增设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包括培养目标、基本要求、修业年限、主要课程、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和主要专业实验、教学计划等内容）（如需要可加页）

5. 专业主要带头人简介

姓名		性别		专业技术职务		第一学历	
		出生年月		行政职务		最后学历	
第一学历和最后学历毕业时间、学校、专业							
主要从事工作与研究方向							
本人近三年的主要工作成就							
在国内外重要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共 篇；出版专著（译著等） 部。							
获教学科研成果奖共 项；其中：国家级 项，省部级 项。							
目前承担教学科研项目共 项；其中：国家级项目 项，省部级项目 项。							
近三年拥有教学科研经费共 万元，年均 万元。							
近三年给本科生授课（理论教学）共 学时；指导本科毕业设计共 人次。							
最具代表性的教学科研成果 (4项以内)	序号	成果名称	等级及签发单位、时间				本人署名位次
	1						
	2						
	3						
目前承担的主要教学科研项目 (4项以内)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来源	起讫时间	经费	本人承担工作	
	1						
	2						
	3						
目前承担的主要教学工作 (5项以内)	序号	课程名称	授课对象	人数	学时	课程性质	授课时间
	1						
	2						
	3						
教学管理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注：填写三至五人，只填本专业专任教师，每人一表。

6. 教师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技术 职务	第一学历毕 业学校、专 业、学位	最后学历毕 业学校、专 业、学位	现从事 专业	拟任 课程	专职 /兼职
1									
2									
3									
4									
5									
6									
7									
8									
9									

7. 主要课程开设情况一览表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 总学时	课程 周学时	授课教师	授课学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8. 其他办学条件情况表

专业名称					开办经费及来源				
申报专业副高及以上职称(在岗)人数			其中该专业专职在岗人数			其中校内兼职人数		其中校外兼职人数	
是否具备开办该专业所必需的图书资料			可用于该专业的教学实验设备(千元以上)		(台/件)		总价值(万元)		
序号	主要教学设备名称(限20项内)				型号规格	台(件)	购入时间		
1									
2									
3									
4									
5									
6									
7									
8									
9									
10									
备注									